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25-35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 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南白药”）持股 5%以上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拟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 A 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5〕881 号），发行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新华都将持有的云南白药 56,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划转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 新华都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新华都集团-国信证券-25 新华都 EB0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用于为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拟对其持有的部分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33）、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对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完成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4）。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收到新华都的书面通知，本期可交换债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完成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1、债券简称：25 新华都 EB01，债券代码：117241。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

3、票面利率：0.1%。

4、初始换股价格：71.66 元/股。

5、债券期限：3 年。

6、换股期限：本期债券换股期限自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一交易日止，即 2026 年 4 月 23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止。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新华都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